

114-1(114年秋季赴外)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申請文件補件流程

2025/5/5

國際事務處

補件注意事項(務請詳閱以下內容後再進行補件)

請注意!!!以下提供114年秋季赴外同學(申請114-1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補件使用
(非本期赴外同學請勿進入補件)

1. 補件時間為114.5.6~114.5.8，逾期恕不受理。
2. 請至赴外獎學金系統之【補件專區】進行補件(下圖紅色框線處)(補件之全程作業均必須於此專區進行，勿至本系統其他專區進行補件動作)
3. 本次僅針對申請文件進行補件，有關撥款及結案文件請於核定後再行繳交。
4. 請勿使用赴外獎學金系統之【線上申請】(黃色框線處)進行補件，否則會變成114-2赴外申請資料。
5. 未收到補件通知者，請勿逕自進入【補件專區】進行補件，以免造成系統混亂無法收件。
6. 上傳文件格式僅接受PDF格式檔案，檔案最大限制為10MB
7. 補件時請將文件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僅接受一個檔案(【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請將所有文件合併為1個PDF檔案後上傳)
8. 選擇檔案上傳後無法再次修改。完成所有補件項目後請按下完成送出申請按鈕。
送出檔案後如欲修改請洽本獎學金業務承辦人(如下)

承辦人：傅中慧
聯絡方式：(02)7749-1267
電話：(02)7749-1267
Email：oiagrants@ntnu.edu.tw
(赴外獎學金專用信箱)



1. 單項文件缺漏補件程序

(EX:需補件項目為申請表、外語能力證明等單項文件)

請注意!!

如為【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中的外語能力證明，請參閱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之部分文件
缺件補件程序】

請依照補件通知中所說明之缺漏文件狀況，進行補件作業：

▶ 單項文件缺漏狀況補件流程說明：

1. 單項文件缺漏-(EX:需補件項目為申請表or外語能力證明等單項文件)
2. 流程如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文件內容(EX:外語能力證明)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EX:外語能力證明)
- 將備妥之補件資料(PDF格式)上傳至系統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動作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實際補件流程的畫面請參考下頁內容



1.收到補件通知



【113-2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缺件通知，務請於113.11.20 前完成補件程序，感謝協助與配合。
寄件者 jesyane941121@ntnu.edu.tw 日期 2024-05-04 12:30

同學好

展信悅
1.本處已收到各位申請之【113-2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相關資料。
2.目前各位的上傳文件中，尚有缺漏，需進行補件（補件內容如下）：
缺件項目：所屬學院公審審查文件；
●外語能力證明
3.務請各位參考補件流程及方式相關公告內容（連結：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news-subsidy/2024050302），於113-11-2前完成補件相關程序，以上謝謝協助與配合。

傅中華 Joanne Fu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 學術合作組
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ivision of Academic Cooperation
162, Section 1, Heping East Rd., Taipei 10610,
Taiwan, R.O.C.
Tel: 886-2-7749-1267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赴外獎學金系統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點選補件專區進入補件



赴外獎學金申請系統
本系統僅供雙聯學位赴外及訪問生申請，赴外交換生申請獎學金請至赴外交換生申請系統，如同時勾選兩系統將造成混亂無法收件
Online Application

申請日程表

臺北市10610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Tel: 02-77491267, 02-77491270 Email: oia.grants@ntnu.edu.tw

3.找到需補文件之對應欄位

4.將文件上傳至系統(如下圖)

NTNU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1 補件文件上傳

★注意：
1.僅接受PDF格式(檔案最大限制為10MB)
2.請將資料正確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上傳一個檔案。
3.選擇檔案上傳後無法再次修改，完成所有補件項目後請按下完成送出申請按鈕。

獎學金文件上傳		
已簽署申請表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
入學許可影本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
護照出入境章戳影本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
中華民國身分證正本掃描檔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
本校學生證正本(掃描檔)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
所屬學院公審之其他申請文件(文件內容請參閱赴外交換生系統之最新消息。)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外語課文成績證明(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檢附相關說明文件，校級交換生傳免附)		選擇檔案 尚未選擇任何檔案
完成送出申請		

5.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2. 多項文件缺漏補件程序

(EX:需補件項目為備審資料中【兩項以上文件】或【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的部分文件)

請依照補件通知中所說明之缺漏文件狀況，進行補件作業：

► 多項文件缺漏狀況補件流程說明：

1. 多項文件缺漏-(EX:需補上傳【申請表】及【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的**部分文件**】)
2. 流程如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文件內容(EX:申請表+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的部分文件)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後，將文件逐項上傳至系統
- 如為缺漏【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中部份文件的狀況
 - 務必將本欄之所有文件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重新上傳一次
 - 請勿僅上傳缺漏之文件項目，以免蓋掉原有文件內容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動作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實際補件流程的畫面請參考下頁內容



1.收到補件通知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3.找到需補件的文件對應欄位 4.將文件逐項上傳至系統(如下圖)



3.2

將【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所有內容重新上傳1次
!!!勿僅上傳缺漏內容，以免蓋掉原有文件!!!

上述之文件內容請參閱



3.1

將完成之申請表掃描檔上傳(需經系所主管簽名)

5.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3.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補件程序

(需補件項目為【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之部分文件)

2.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部分內容已上傳):**部分缺漏文件**之補件流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資料為【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之部分內容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 務必將本欄之所有文件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重新上傳一次

請注意!!!

請勿僅上傳缺漏文件，以免蓋掉原有文件內容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動作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實際補件流程的畫面請參考下頁內容
有關【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內容請參閱



1.收到補件通知



【113-2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缺件通知，務請於113.11.20 前完成補件程序，感謝協助與配合。

寄件者 jesyane941121@ntnu.edu.tw 日期 2024-05-04 12:30

同學好

展信悅

1.本處已收到各位申請之【113-2鼓勵赴境外進修補助】相關資料。
2.目前各位的上傳文件中，尚有缺漏，需進行補件（補件內容如下）：
缺件項目：所屬學院公審審查文件：
●外語能力證明
3.務請各位參考補件流程及方式相關公告內容（連結：https://bds.oia.ntnu.edu.tw/bds/web/news-subsidy/2024050302），於113-11-2前完成補件相關程序。
以上謝謝協助與配合。

傅中慧 Joanne Fu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事務處 學術合作組

10610臺北市和平東路1段162號
Office of International Affairs,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Division of Academic Cooperation
162, Section 1, Heping East Rd., Taipei 10610,
Taiwan, R.O.C.
Tel: 886-2-7749-1267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赴外獎學金系統 Study Abroad Scholarship

最新消息 線上申請 補件專區 狀態查詢 線上報到 動態資料維護 登入

點選補件專區進入補件

赴外獎學金申請系統

本系統僅供雙聯學位赴外及訪問生申請，赴外交換生申請獎學金請至赴外交換生申請系統，如同時勾選兩系統將造成混亂無法收件

Online Application

申請日程表

臺北市10610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Tel: 02-77491267, 02-77491270 Email: oia.grants@ntnu.edu.tw

3.找到需補件的文件對應欄位

4.將文件逐項上傳至系統(如下圖)

1 補件文件上傳

★注意：

1.僅接受PDF格式(檔案最大限制為10MB)
2.請將資料正確上傳至對應欄位，每一欄位限上傳一個檔案。
3.選擇檔案上傳後無法再次修改，完成所有補件項目後請按下完成送出申請按鈕。

獎學金文件上傳

心得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國際個人資料頁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簽證影本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交換校核驗之成績單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入學許可影本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出入境證明(1.電子機票掃描檔或2.海關於護照上所蓋之戳章)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國際出入境章戳影本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外語文成績證明影本(依申請對讀學校標準，並檢附相關說明文件，校級交換生得免附說明文件)	選擇檔案 未選擇任何檔案 尚未上傳

完成送出申請

5.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3.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補件程序

(需補件項目為【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之全部文件)

2. 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部分內容已上傳):**缺全部文件**之補件流程

1.收到補件通知

(國際處email)

- 確認需補件之資料為【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之全部內容

2.至系統上傳文件

(赴外獎學金系統)

- 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 於【獎學金文件上傳】之頁面，找到需補件之文件對應欄位(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 查詢**所屬學院公告其他申請文件內容**，找到應上傳之文件內容(依照所屬學院)
- 務必將本欄之**所有文件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重新上傳一次**
- **請注意!!!**

3.於系統送出申請

(赴外獎學金系統)

- 確認完成文件上傳動作
- 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1.收到補件通知



2.點選【赴外獎學金系統】【補件專區】



3.找到需補件的文件對應欄位 4.將文件逐項上傳至系統(如下圖)



1.請務必將此項之所有文件內容上傳至系統。
2.上傳文件須為PDF格式

4.點選【完成送出申請】

114-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含本頁內容共3頁)

請注意：

1. 下表中1-3號文件可於系統上看到，此處不需重複上傳
2.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上傳文件時比較容易遺漏的內容，如被通知需補件，建議可先行檢視是否為下表紅字之內容
3. 補件時請將本項文件之有內容重新上傳一次至系統，勿僅上傳缺漏文件
4. 請將所有內容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上傳

文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5.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次證明正本 (研究生免附名次證明) 各乙份

理學院

- 不需提供 (空白文件上傳)

藝術學院

- 1.申請表乙份 (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 2.中華民國身份證 (具僑生身份者以居留證) 影本 (正本於國際事務處查驗後發還) 。
- 3.本校學生證影本 (正本於國際事務處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乙份 (校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檢附相關說明文件，如無相關規定之交換校，得免付) 。
- 5.前一學期成績單及前一學期在校成績排名 (研究生免附排名資料；各班別一年級生則提供前一學位畢業成績單) 。
- 6.中文(或英文)自傳及出國研修計畫 (至少500 字以上) 。

114-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含本頁內容共3頁)

請注意：

1. 下表中1-3號文件可於系統上看到，此處不需重複上傳
2.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上傳文件時比較容易遺漏的內容，如被通知需補件，建議可先行檢視是否為下表紅字之內容
3. 補件時請將本項文件之有內容重新上傳一次至系統，勿僅上傳缺漏文件
4. 請將所有內容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上傳
5. 入學許可請於日後繳交

教育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5.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外國語文能力證照)
- 6.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次證明正本 (研究生免附名次證明) 各乙份
- 7.教育學院學生赴外進修補助申請表 (請至附件下載使用)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請查詢國社院網頁公告資訊
- 5.本校歷年學業成績單正本及歷年名次證明正本 (研究生免赴名次證明) 各乙份
- 6.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外國語文能力證照)
- 7.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學生申請赴境外進修補助計畫書正本 (研究生免附名次證明) 乙份 (請至附件下載使用)

音樂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5.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於查驗後發還)
- 6.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外國語文能力證照)
- 7.音樂學院學生申請赴境外進修補助計畫書正本乙份 (請至附件下載使用)

114-1 鼓勵學生赴境外進修補助之所屬學院公告之其他申請文件 (含本頁內容共3頁)

請注意：

1. 下表中1-3號文件可於系統上看到，此處不需重複上傳
2. 以下紅色字體為同學上傳文件時比較容易遺漏的內容，如被通知需補件，建議可先行檢視是否為下表紅字之內容
3. 補件時請將本項文件所有內容重新上傳一次至系統，勿僅上傳缺漏文件
4. 請將所有內容合併成1個PDF檔案後上傳
5. 入學許可請於日後繳交

科技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5.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於查驗後發還)
- 6.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外國語文能力證照)

運動與休閒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外國語文成績證明一份(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並請檢附相關說明文件)
 - 5.入學許可證明正本及影本(正本於查驗後發還)
 - 6.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外國語文能力證照)
- 備註：如果無外國語文成績證明，須檢赴國外就讀學校外語能力標準單（請至附件下載使用）

管理學院

- 1.申請表一份(自國際事務處線上申請系統列印)
- 2.中華民國身分證(具僑生身分者，提居留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3.本校學生證正本及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4.英文讀書計畫(1000 -5000 字，申請大陸地區學校可用中文撰寫)
- 5.英文履歷及自傳(申請大陸地區學校可用中文撰寫)
- 6.有效期限內之外語能力成績證明(依申請就讀學校標準；申請大陸地區學校者免附)
- 7.歷年中英文成績單各乙份
- 8.[選繳資料]獲獎、證照及活動證明影本乙份(限大學以上曾獲重大獎項或活動之證明)